

高雄醫學大學 101 學年度第一次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1 年 10 月 9 日（星期二）14 時。

地點：勵學大樓 4 樓第四會議室。

主持人：楊副校長俊毓 記錄：劉用志

出席委員：楊委員美賞、黃老師啟清（代）、王老師彥雄（代）、李委員志恒、楊老師詠梅（代）、李組長惠珠（代）、許委員智能、黃委員耀斌、梁委員心柔、陳同學楷樺（代）、鄒委員奕帆、蕭委員柏文。

列席人員：許主任芳益、許先生四郎、賴小姐玉美、王先生慶煌、林小姐雪意、許小姐瑋真、林小姐季瑤

一、主席報告：（略）。

二、秘書報告：（略）。

三、討論題案：

提案一、牙醫系四年級學生於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考，違反「學生考試遵守要點」簽請議處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案）。

決議：（1）生活導師已告知學生可以到場說明，以維自我權益；但學生表達願意接受處份，放棄出席陳述權益。

（2）依「學生獎懲準則」第九條第二款記小過乙次，以資警惕。

（3）請輔導學生辦理行善銷過事宜。

提案二、醫學系三年級林○○同學申請緊急紓困金案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案）

決議：醫學系林○○同學通過追認，依「緊急紓困金補助標準表」第一類第四項補助壹萬元。

提案三、醫學研究所一年級外籍生申請緊急紓困金案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案）

決議：醫研所外籍生通過追認，依「緊急紓困金補助標準表」第一類第三項補助貳萬元。

提案四、醫學系六年級陳○○同學申請緊急紓困金案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案）

決議：醫學系陳○○同學通過追認，依「緊急紓困金補助標準表」第一類第二項補助參萬元。

提案五、本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「生活助學金」實施要點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
(學務處提案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六、本校「學生獎懲準則」增修案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案)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通過修正案。

提案七、「學生社團輔導辦法」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案)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通過修正案。

提案八、「學生多功能藝文展演空間管理辦法」、「學生社團審議委員設置要點」、「學生自治團體暨社團募款辦法」、「孫楨民醫師文藝創作獎設置要點」、「徐傍興博士優秀獎學金」、「績優社團幹部獎學金」等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案)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通過修正案。

提案九、本校「學生代表參加學校會議實施要點」修正條文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案)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通過修正案。

提案十、本校「學生操行成績考查要點」修正條文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案)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通過修正案。

提案十一、本校「學生自治團體設置及輔導辦法」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案)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通過修正案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

臨時一：本校「學生銷過輔導實施要點」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通過修正案。

臨時二：本校「拾獲遺失物品處理要點」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通過修正案。

五、主席結論：謝謝各位委員的參與今日會議。

六、散會：16時15分。